

一、依據：

(一)勞動基準法。

(二)依據臺南市 111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申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辦理。

二、甄選名額：1 名；備取若干名。

三、聘用日期：自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核定總時數 303 時。

四、工作內容：

(一)照顧學生及協助其生活自理事宜。

(二)下課時間、午間及午餐時間於班上協助導師維護學生安全及餵食學生。

(三)協助教師教學與輔導活動(包括偶發事件處理)。

(四)應於當日服務完畢之一週內，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填寫完成服務紀錄。

(五)如遇排定服務時間無法到場，應主動與學校聯繫請假事宜，並經甲方同意後始得請假。

五、工作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 至中午 13:00。

六、工作待遇：時薪 168 元整。

七、報名資格與條件

(一)基本條件：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23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

八、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5 日下午 15:00 止。

九、報名方式：親送或郵寄(郵戳為憑)至本園，信封上請註明「特教助理員甄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復華七街 166 號，聯絡電話：06-2320783 轉 901 幼兒園。

十、報名資料：面試時驗證明文件正本後發還。

(一)甄選報名表 1 份

(二)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畢業證書影本

(四)切結書

十一、甄選方式：書面審查及面試。

十二、甄選日期：111 年 9 月 6 日(星期二)早上 10:00 (依通知順序報到)

十三、錄取公告：

(一)錄取名單於甄選當日下午 5:00 前公布本園網站並以電話通知錄取者。

(二)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9 月 7 日上午 11 點前至本園完成報到簽約手續，逾時報到視為放棄，由備取人員遞補。

(三)報到時，請繳交三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

(四)111 年 9 月 12 日到職當日須繳交完成 COVID-19 疫苗 3 劑且滿 14 天接種證明。

十四、本甄選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台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 111 年度
特教助理員甄選甄選報名表

編號： (由學校填寫) 年 月 日填

姓 名		出生 日	年 月 日	自貼正面半身 二吋照片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 男 ☐ 女	
住 址	郵政區號			
電 話	(O) (H)	手 機		☐ 已婚， 子女____人 ☐ 未婚
學 歷	證書字號：			備 註
	畢業學校：		畢業年月：	
經 歷	服務機關	職稱	專長	備 註
驗收證件	☐ 國民身分證 ☐ 畢業證書 ☐ 相關服務證明 ☐ 相片 ☐ 切結書 報名簽收：			
自傳及工作 之期許				
注意事項	1. 報名表請先填妥並簽章，報名時影本依序（1. 國民身分證 2. 畢業證書 3. 相關服務證明）均以 A4 紙張，靠左裝訂。 2. 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驗畢發還，留影印本。 3. 審核如有異議，得於報名當天以書面檢附有關證件立即送審核 人員審核。			
成績單	甄選成績		甄選結果	
	分		錄取 ☐ 備取 ☐ 第____名 未錄取 ☐	

台南市 111 年度特教助理員切結書

本人_____為擔任永信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之聘(進)用(約僱/非編制)人員，茲聲明本人確無「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條第三至五款(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情事，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證之規定辦理，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切結書為證。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